

副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遞送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臺南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3樓

承辦人：王雅醇

電話：06-3901462

傳真：06-2982851

電子信箱：yachun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漁港及近海管理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月29日

發文字號：府農港字第1100156053B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將軍漁港倉庫整備場地使用書面申請登記公告1份，惠請張貼周知，請查照。

正本：南縣區漁會

副本：臺南市漁港及近海管理所(漁港管理組、將軍漁港管理中心)

臺南市政府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所長決行